

证券代码：603056

证券简称：德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1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德邦股份”）已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公司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的前身是 1993 年 2 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2 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改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已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过去二十多年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

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唐恋炯先生，2024 年末合伙人人数为 204 人，从业人员共 5,616 人，注册会计师共 1,169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270 人。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38.9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3.5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60 亿元；为 61 家上市公司提供 2024 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1.97 亿元。其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共 6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及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曾受到行政处罚一次，受到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两次，受到自律监管措施一次；十七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一次，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五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一名 2021 年已离职的前员工，因个人行为于 2022 年受到行政处罚，其个人行为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朱慧女士自 2004 年加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10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朱慧女士自 2022 年开始为德邦股份提供审计专业服务。朱慧女士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3 份。

质量控制复核人陈嘉磊先生自 2002 年加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5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

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陈嘉磊先生曾为多家大型国企、上市公司和跨国企业提供审计服务。陈嘉磊先生自 2022 年开始为德邦股份提供审计专业服务。陈嘉磊先生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8 份。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新枝女士自 2017 年加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19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陈新枝女士曾为多家上市公司和跨国企业提供审计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陈新枝女士自 2024 年开始为德邦股份提供审计专业服务。

2、诚信记录

以上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及以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为不含税金额人民币 420 万元（含税金额人民币 445.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人民币 330 万元（含税金额人民币 349.8 万元）和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 90 万元（含税金额人民币 95.4 万元）。与 2024 年度审计费用保持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业务规模、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并对其 2024 年的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从业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相关要求；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期间，

严格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审计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以“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 日